

# 新竹市政府補助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公車電子票卡申請表

香山區 申請日期: \_\_\_\_\_ 領卡日期: \_\_\_\_\_ 領卡人簽章: \_\_\_\_\_

申請人姓名	(簽章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黏貼處  1. 準備兩吋半身/正面/脫帽一年內照片 1 張 2. 用迴紋針夾在申請表右上角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
連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
聯絡人		電話或手機		
申請卡別 <small>(敬老及愛心擇一)</small>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敬老卡(65 歲以上) 2-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愛心卡(有身心障礙證明) 2-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愛陪卡(身心障礙證明有註記必要陪伴者優惠措施項目)			
應備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本(敬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證明正本(愛心、愛陪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一年內二吋半身照片一張(敬老、愛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章(親自簽名者,不在此限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人之身分證正本與印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			
申請次數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次申請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(需負擔費用 100 元)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街 新竹市 區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	

※本人已詳閱「悠遊卡約定條款」，同意遵守並確定以下事項:

1. 本人所申請之上述票卡為悠遊卡(股)公司與新竹市政府社會處所合作發行之「記名式悠遊卡」，享有掛失返還餘額之服務。
2. 本人同意將上述個人資料提供給悠遊卡(股)公司作為記名卡相關服務之用，並確認所提供之資料均屬正確後，於簽章欄親筆簽名(申請人如為未成年人，請由法定代理人簽名)

申請人: \_\_\_\_\_ (簽章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受託人: \_\_\_\_\_ (簽章)

## 委 託 書

申請人因故無法親自辦理本卡申請相關事宜，特委託受託人持申請人之身分證或身心障礙證明，依據此委託書代為申請辦理，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 新竹市政府

申請人: \_\_\_\_\_ (簽章)。

受託人: \_\_\_\_\_ (簽章)，與申請人關係: \_\_\_\_\_ 電話: \_\_\_\_\_

※備註: 受託人須出示本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正本; 未滿 14 歲兒童須出示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本。

## 領 卡 通 知

可領卡日期: \_\_\_\_\_

※注意事項※

領卡日若為國定例假日，順延至國定例假日後第一個辦公日領卡。

領卡時，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、印章及領卡通知單，並請妥善保管此聯單。